[办理结果：B2]

[是否公开：是]

盘发改发〔2022〕181号 签发人：刘志成

对市政协九届一次会议

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配套设施

提案（第126号）的答复

赵琳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配套设施的提案收悉，现就您关注的问题答复如下：

新能源汽车代表汽车产业的发展方向，发展新能源汽车，对我国改善能源结构、减少空气污染、推动产业升级具有积极意义。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作为重要服务保障，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。

我们支持开展充电基础设施总体规划，推进新能源汽车配套设施建设有关工作。近年来，随着电动汽车保有量不断提高，我市充电桩建设步伐也不断加快，充电桩建设运营企业和公共交通运营投资积极性明显提高，投资建设力度不断

增强。截至2021年，全市公共充电基础设施保有量为672个，其中公共充电基础设施200个。

下一步，我委将会同相关部门，继续做好充电基础设施推广工作。一是加强顶层设计。按照全省电动汽车公共充电设施推广工作的总体要求，做好“十四五”电动汽车公共充电设施布局规划编制工作，合理布局，有序推进充电基础设施项目建设。二是强化要素保障。继续落实“放管服”，简化充电基础设施项目审批程序。指导县区、经济区，做好充电基础设施项目的备案工作，为加快充电基础设施项目的审批提供绿色通道。加大工作力度，做好国家相关政策和资金争取工作，按照适“适度超前、布局均衡、智能高效”的原则，支持充电设施体系建设；三是增强部门联动。会同住建、自然资源和供电公司等部门，全力做好充电设施建设用地保障，居住社区充电设施建设和电网供电保障等工作，营造环节最少、手续最简、成本最低、时间最短、服务最优、效率最高的办电营商环境，推动我市城乡地区充换电保障能力不断提升。

盘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2年8月26日